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本次资产处置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实际的生产经营现状，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包头北方铁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路产品公司”）拟将部分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一、资产处置情况概述

经公司相关部门盘点清查，本次处置涉及的固定资产共 14 台套，其中：公司运输设备 3 台套，铁路产品公司机器设备 11 台套。拟处置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51.54 万元，累计折旧合计 229.12 万元，净值合计 322.42 万元，减值准备合计 60.64 万元，净额合计 261.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类型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减值准备	净额
1	运输设备	3	498,288.45	197,538.41	300,750.04	0	300,750.04
2	机器设备	11	5,017,103.12	2,093,631.46	2,923,471.64	606,449.64	2,317,022.00
合计		14	5,515,391.57	2,291,169.87	3,224,221.68	606,449.64	2,617,772.04

上述拟处置固定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况，

也不涉及诉讼、仲裁或查封、冻结等司法事项。

二、资产处置的方式

公司将委托评估机构对上述处置资产进行评估，上述处置资产将以评估值为基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公开交易方式出售。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聘请评估机构、公开交易、签署合同等。

三、资产处置对公司的影响

处置上述相关固定资产，符合公司资产管理和日常运营的需求，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能有效提升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相关处置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产管理和日常运营的需求，本次处置部分固定资产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能有效提升公司资产的运营效率，相关处置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此项议案。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固定资产处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会计政策的有关要求，同意公司对上述部分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